

关于不法分子假冒先锋基金名义 诱导投资者向第三方账户转账情况的澄清公告

近日，有不法分子假冒先锋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简称“我公司”）员工、伪造公司证照，以协助投资者购买基金产品或推荐金融服务为由，诱导投资者向与我公司无关的第三方账户转账。此举扰乱了金融市场秩序，致使投资者遭受财产损失，并侵犯了我公司的合法权益。为此，我公司特声明如下：

一、我公司不会要求投资者将资金转入与我公司无关的第三方账户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在购买基金产品或接受金融服务时提高警惕，谨防受骗上当。

二、对于假冒我公司员工并伪造公司证照的不法行为，我公司将及时向有关部门报告，并保留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。

三、除以下直销渠道外，我公司不存在其他任何直销渠道，请投资者予以甄别。

线下直销中心：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七路1号博今商务广场B座26层；

线上直销平台：公司官方网站 www.xf-fund.com、微信公众号直销平台“先锋基金”。

四、我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合法合规经营，业务开展严格遵守

相关法律法规。我公司基金销售人员均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，并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网站进行备案及公示，广大投资者可自行查询以进行辨别；如有疑问，可通过我公司官方网站、微信公众号等平台提供的联系方式与我公司进行确认。

特此声明。

先锋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6年5月18日